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 年 3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28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5 月 14 日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56,741,430.4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A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289	00232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56,733,506.47 份	7,923.93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把握大类资产走势变化，对股票、债券等投资工具进行灵活配置，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人获取稳定回报。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将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结合对宏观经济环境、国家经济政策、行业发展状况、股票市场风险、债券市场整体收益率曲线变化和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定性分析，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市场趋势、预期风险收益水平和配置时机。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积极主动地对权益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和现金等各类金融资产的配置比例进行实时动态调整。</p> <p>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 - 9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 -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p>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人民币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1.0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预期风险、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杨文辉
	联系电话	(010) 58163000
	电子邮箱	yhjj@yh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3333, (010) 85186558	95588
传真	(010) 58163027	(010) 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yh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5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A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C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A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3,404,047.98	1,471.24	185,964,152.65	-
本期利润	-4,698,724.65	1,041.87	191,117,255.09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39	0.0185	0.0825	-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09%	1.46%	8.06%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51%	0.00%	17.10%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48,219,854.22	2,076.87	9,414,354.59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594	0.2621	0.1709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04,953,360.69	10,000.80	64,499,401.33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59	1.262	1.171	-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5.90%	0.00%	17.10%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 3、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4、本基金于 2015 年 5 月 14 日成立。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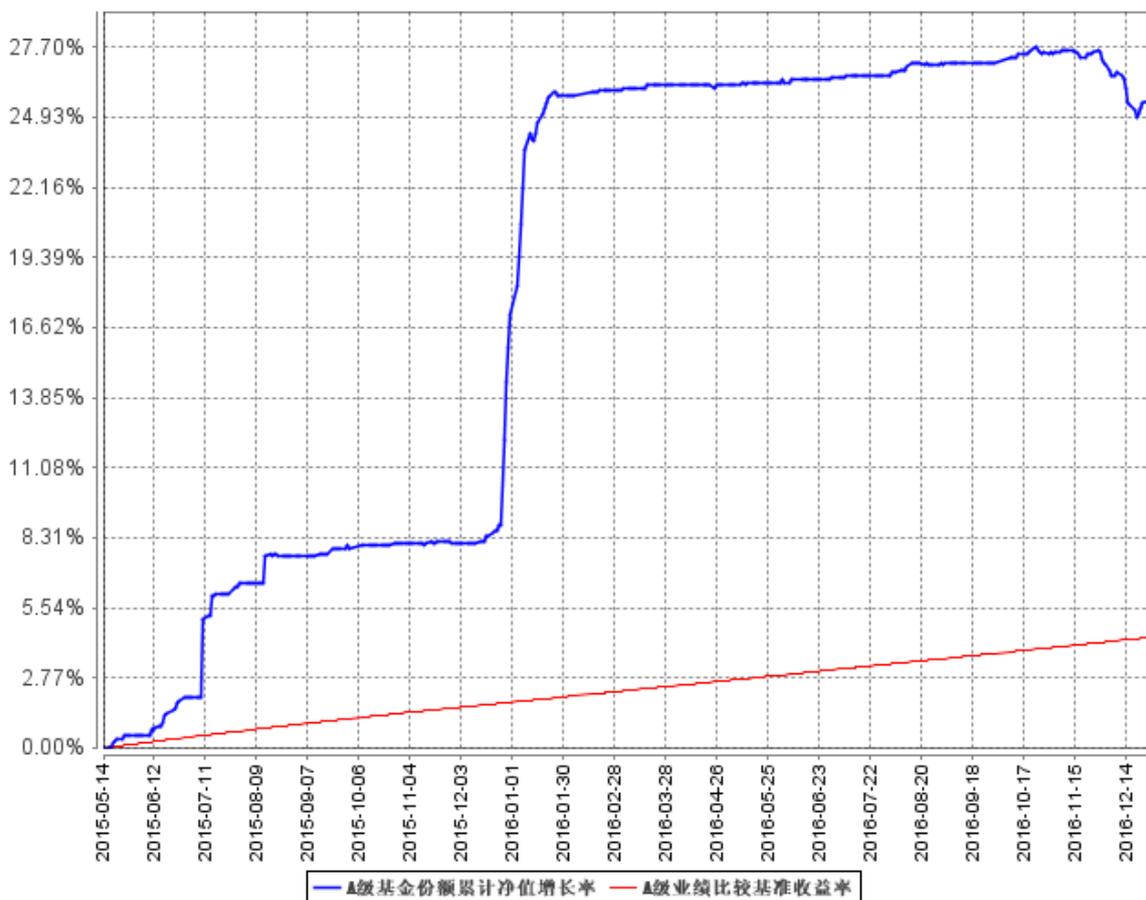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4%	0.11%	0.63%	0.01%	-1.57%	0.10%
过去六个月	-0.47%	0.08%	1.27%	0.01%	-1.74%	0.07%
过去一年	7.51%	0.17%	2.54%	0.01%	4.97%	0.1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5.90%	0.29%	4.40%	0.01%	21.50%	0.28%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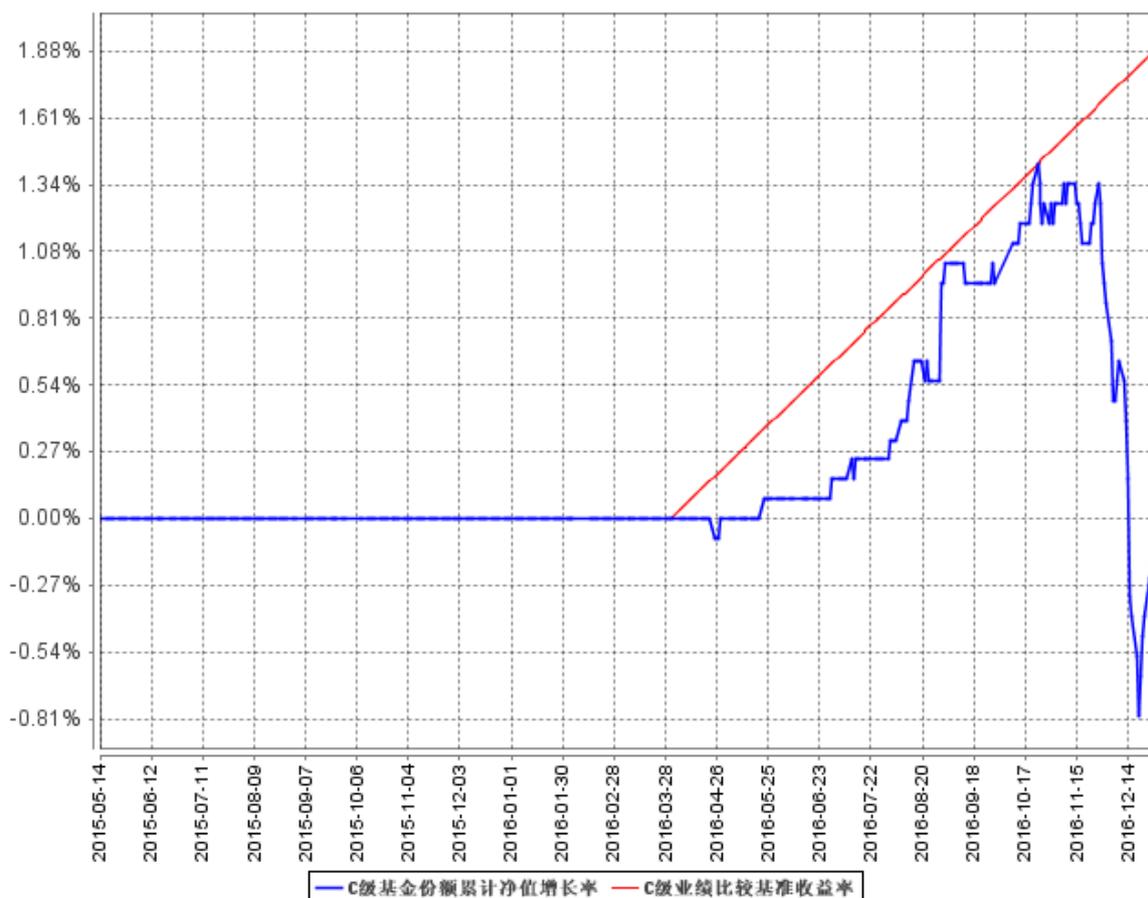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4%	0.12%	0.63%	0.01%	-1.57%	0.11%
过去六个月	-0.16%	0.09%	1.27%	0.01%	-1.43%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00%	0.08%	1.90%	0.01%	-1.90%	0.0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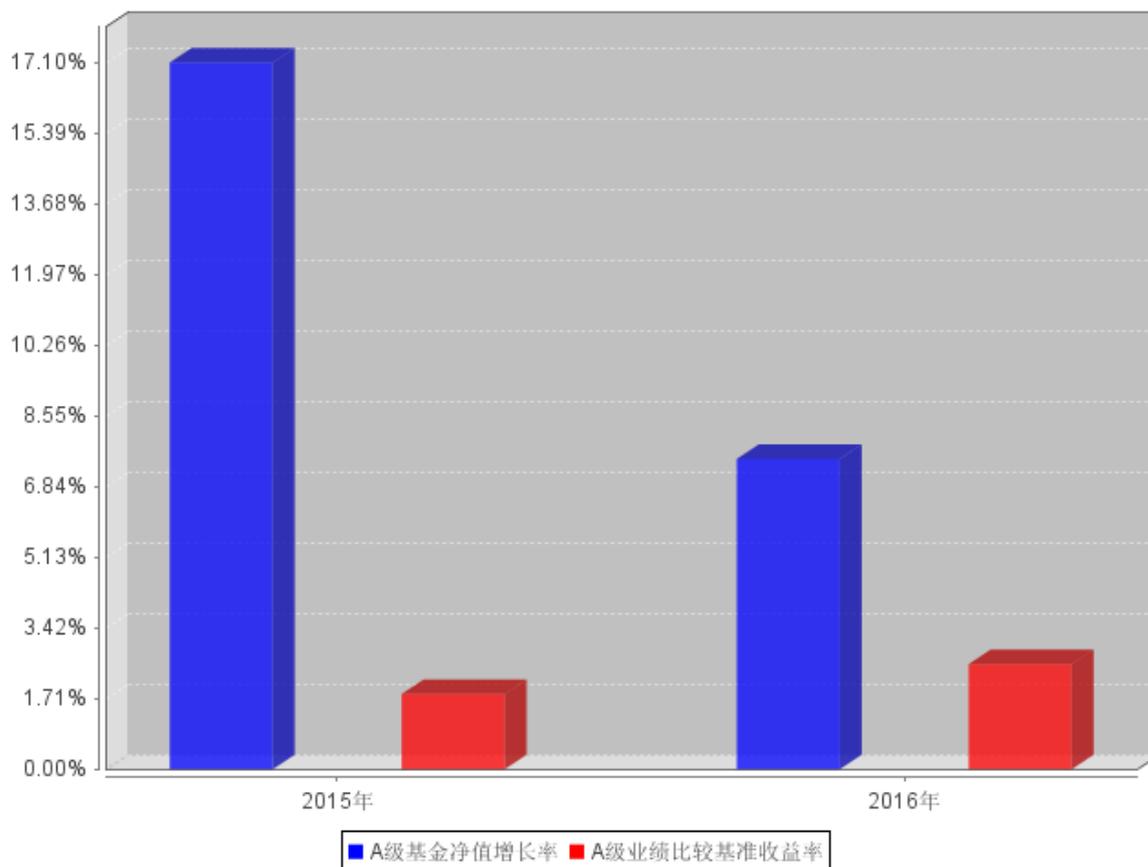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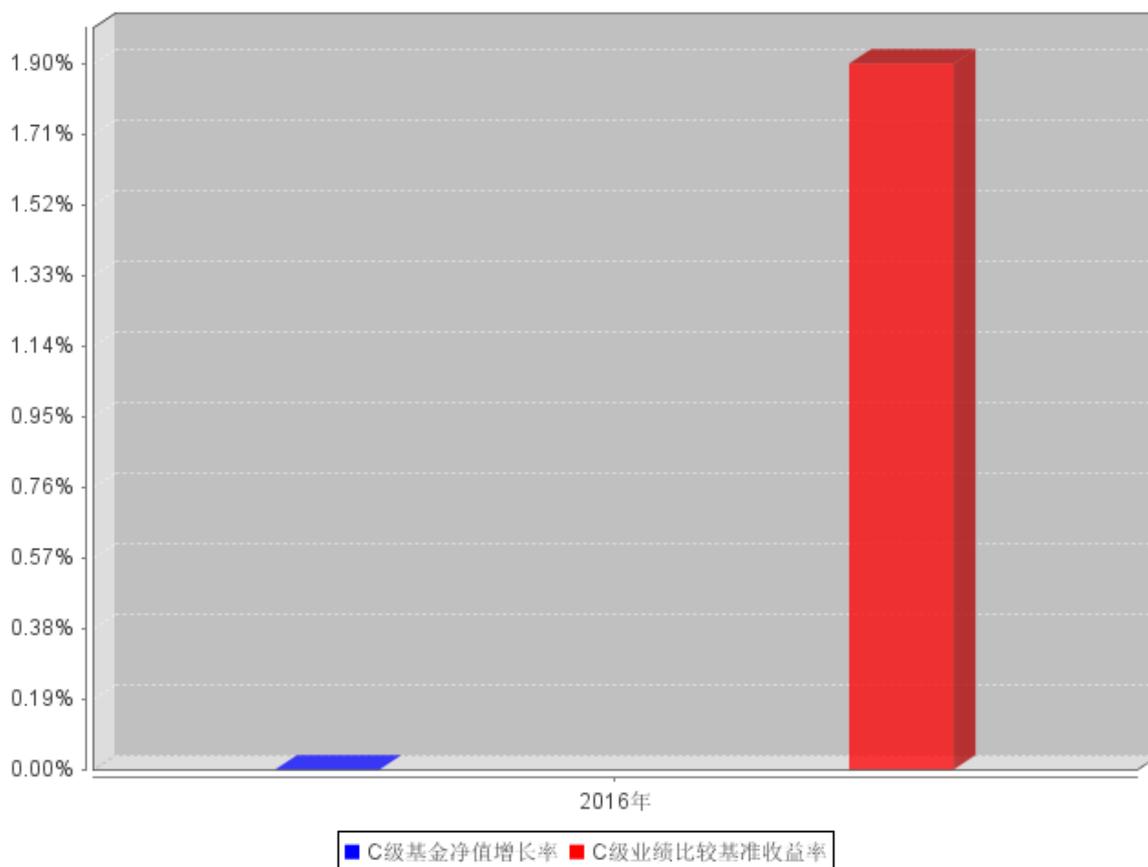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 - 9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 -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C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于 2016 年度、2015 年 5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5 月 28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基金字[2001]7 号文)设立的全国性资产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分别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及山西海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名称已于 2016 年 8 月 9 日起变更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 70 只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 (LOF)、银华中证等权重 9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上证 5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 5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银华中证中票 50 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 8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永益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双月定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国梦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逆向投资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生态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合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双动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大数据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量化智慧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添益货币市场基金、银华鑫锐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鑫盛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泽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体育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 5 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 10

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哈默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10月17日	-	10年	学士学位。2007年7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股票交易员、债券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位，自2015年5月25日至2017年3月22日兼任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自2015年5月25日起兼任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2015年5月25日至2016年10月17日兼任银华双月定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自2015年7月16日至2016年10月17日兼任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自2016年7月16日至2017年3月22日兼任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7月21日起兼任银华惠添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0月17日兼任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2月28日起兼任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胡娜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年5月14日	2016年10月18日	6年	硕士学位；2009年至2012年期间任职于华泰联合证券固定收益部，担任自营交易员职务；2012年11月至2016年10月任职于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职务，2015年1月29日至2016年10月18日起担任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14日至2016年10月18日兼任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21日至2016年10月18日兼任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钟睿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	2016年11月10日	-	6年	硕士学位；曾就职于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福建三明金科稀土有限公司，2015

	经理助理			年 8 月加入银华基金，曾任投资管理三部信用研究员，现任投资管理三部基金经理助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公司层面的《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对投资部、固定收益部、量化投资部、研究部、交易管理部、监察稽核部等相关所有业务部门进行了制度上的约束。该制度适用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公募基金、社保组合、企业年金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等，规范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为了规范本基金管理人各投资组合的证券投资指令的执行过程，完善公平交易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定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执行制度》，规定了公平交易的执行流程及特殊情况的审批机制；明确了交易执行环节的集中交易制度，并对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措施进行了完善。

此外，为了加强对异常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本基金管理人还制定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实施细则》，规定了异常交易监控的范围以及异常交易发生后的分析、说明、报备流程。

对照 2011 年 8 月份新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基金管理人又对上述制度进行了修改完善，进一步修订了公平交易的范围，修订了对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反

向交易的监控重点，并强调了本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的要求，具体控制方法为：1、交易所市场的公平交易均通过恒生交易系统实现，不掺杂任何的人为判断，所有交易均通过恒生投资系统公平交易模块电子化强制执行，公平交易程序自动启动；2、一般情况下，场外交易指令以组合的名义下达，执行交易员以组合的名义进行一级市场申购投标及二级市场交易，并确保非集中竞价交易与投资组合一一对应，且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3、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基金管理人名义进行的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交易管理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4、本基金管理人使用恒生 03.2 系统的公平交易稽核分析模块，定期及不定期进行报告分析，对公平交易的情况进行检查，以规范操作流程，适应公平交易的需要。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事前构建控制环境、事中强化落实执行、事后进行双重监督，来确保公平交易制度得到切实执行。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3.2.1 整体执行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及相关配套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在研究分析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

在投资决策环节，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2 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四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 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 T 检验（置信度为 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

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6 年，伴随着经济基本面以及货币环境的变化，债券市场走出了一波跌宕起伏的行情，全年市场的波动性很大。一季度，随着对经济和通胀预期的走强，债券市场有所调整，利率债收益率走高，但随着全球市场动荡加剧，美元指数走弱，人民币汇率的压力有所缓解，国内市场流动性较为宽裕，同时配置需求旺盛，信用债收益率明显下行，信用利差不断压缩。二季度，由于地产投资增速显著提升加之信用风险冲击，市场在 4 月份出现了剧烈调整，债券收益率大幅走高。随后受地产投资增速回落以及英国脱欧公投等一系列因素的影响，市场情绪得以恢复，债券收益率震荡走低。下半年市场波动性更加巨大，三季度市场流动性整体宽裕，经济数据小幅修复、央行“锁短放长”、密集推出地产调控，利率债收益率先升后降，信用债收益率不断下行，信用利差以及期限利差不断压缩。四季度情况急转直下，美元强势上涨，人民币汇率压力加大，导致央行货币政策收紧，另一方面，前期市场对经济基本面过于悲观，债券收益率压得很低，而四季度在地产和基建的带动下经济出现阶段性好转的迹象，加之供给侧改革持续推进，工业品价格大幅上行。在多重利空共同作用下，债市悲观情绪急速升温，引发市场短期剧烈调整。权益市场年初跌幅较大，后三季度市场波动上行，但结构差异也相对突出。

本基金在 2016 年保持了相对灵活的投资策略，基金的杠杆水平较低，并根据市场情况灵活调整了组合结构。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级基金份额净值为 1.259 元，本报告期 A 级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5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54%；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C 级基金份额净值为 1.262 元，本报告期 C 级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0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9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7 年，海外经济形势仍错综复杂，美国特朗普上任，提出“大兴基建+财政扩张”的政策框架，另外美联储加息暗示或将制约欧洲央行货币政策，海外不确定性尚存。国内经济方面，

地产投资在高基数的背景下难以继续保持较强的增速；基建投资受制于财政约束，虽然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对冲经济下行压力，但显著拉升经济水平仍有难度。制造业投资增速能否保持在相对较高的水平成为影响经济走势的重要力量。一方面，较低的基数水平以及近两年快速发展的消费升级均对制造业投资有积极影响，中下游行业产能周期的调整可能接近尾声，产能周期的力量也有助于带动制造业投资；另一方面，总量需求的显著抬升仍未有扩张迹象，制造业投资增速能否在全年保持在相对较高的水平仍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市场流动性方面，由于油价在 2017 年抬升的概率较大，在供给侧改革背景下，工业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可能不断向下游传导，若 PPI 和 CPI 不断走高，稳健货币政策或向中性偏紧变化。资金面的不确定性加大，资金价格的波动性会继续增加。综合来看，债券市场面临的不确定性较多，债券市场的波动性仍然值得关注。

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将在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控制组合的久期和杠杆水平做好组合的流动性管理和投资工作；权益投资方面本基金将在平衡风险和收益的基础上采取相对灵活的投资策略，同时参与股票 IPO 的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包括估值业务分管领导以及投资部、研究部、监察稽核部、运作保障部等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骨干），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委员和负责基金日常估值业务的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基金经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决议之前会与涉及基金的基金经理进行充分沟通。运作保障部负责执行估值委员会制定的估值政策及决议。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依据基金合同约定和基金运作情况，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 2016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52,626,544.21	13,327,059.46
结算备付金	1,333,320.56	1,472,674.42
存出保证金	26,631.55	210,700.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6,547,267.39	48,149,635.17
其中：股票投资	62,677,267.39	7,416,635.17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003,870,000.00	40,733,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5,600,000.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295,151.49
应收利息	29,982,695.58	682,767.8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206,116,459.29	66,137,989.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96,825.00	-
应付赎回款	12,570.00	-
应付管理人报酬	613,118.82	998,465.15
应付托管费	153,279.72	249,616.29
应付销售服务费	2.56	-
应付交易费用	87,301.70	295,506.39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90,000.00	95,000.00
负债合计	1,153,097.80	1,638,587.8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956,741,430.40	55,085,046.74
未分配利润	248,221,931.09	9,414,354.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4,963,361.49	64,499,401.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06,116,459.29	66,137,989.16

注 1：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人民币 1.259

元,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人民币 1.262 元;基金份额总额为 956,741,430.40 份,其中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A 类基金份额总额为 956,733,506.47 份;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C 类基金份额总额为 7,923.93 份。

注 2: 上年度会计期间为 2015 年 5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5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039,222.53	203,653,287.85
1.利息收入	19,216,562.24	16,561,474.18
其中: 存款利息收入	370,873.68	10,701,752.82
债券利息收入	18,582,659.97	2,733,379.0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63,028.59	3,126,342.3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824,441.35	123,350,417.93
其中: 股票投资收益	14,014,565.92	123,162,501.2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326,630.77	-156,972.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36,506.20	344,889.29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103,202.00	5,153,102.4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2,975.88	58,588,293.30
减: 二、费用	3,658,460.25	12,536,032.76
1. 管理人报酬	2,496,342.83	8,665,392.11
2. 托管费	624,085.62	2,166,347.99
3. 销售服务费	152.36	-
4. 交易费用	201,874.45	1,160,391.60
5. 利息支出	98,460.96	434,274.80
其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98,460.96	434,274.80
6. 其他费用	237,544.03	109,626.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97,682.78	191,117,255.0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97,682.78	191,117,255.09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5,085,046.74	9,414,354.59	64,499,401.3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697,682.78	-4,697,682.7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01,656,383.66	243,505,259.28	1,145,161,642.9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906,057,857.17	244,545,869.71	1,150,603,726.88
2. 基金赎回款	-4,401,473.51	-1,040,610.43	-5,442,083.9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56,741,430.40	248,221,931.09	1,204,963,361.4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5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00,853,272.03	-	3,000,853,272.0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91,117,255.09	191,117,255.09

认购、申购费用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衍生工具(权证、股指期货等)、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一年期人民币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1.0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 2014 年颁布及经修订的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文《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 年 9 月 18 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缴纳营业税；
- (2)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免征营业税和增值税；
- (3)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 (4) 对基金所持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 (5) 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 (6) 对于基金从事 A 股买卖，出让方按 0.10% 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山西海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银行”)	
银华财富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子公司
银华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子公司
深圳银华永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子公司的子公司

注 1：2016 年 8 月 9 日，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名称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 2：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5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5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496,342.83	8,665,392.1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6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6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5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24,085.62	2,166,347.99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1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7.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 混合 A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 混合 C	合计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152.36	152.36
合计	-	152.36	152.36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5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 混合 A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 混合 C	合计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
合计	-	-	-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的 C 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3% 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E \times 0.3\% /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5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5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5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2,626,544.21	116,910.85	13,327,059.46	6,005,822.09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 期末（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375	中原证券	2016 年 12 月 20 日	2017 年 1 月 3 日	新股流通受限	4.00	4.00	26,695	106,780.00	106,780.00	-
603877	太平鸟	2016 年 12 月 29 日	2017 年 1 月 9 日	新股流通受限	21.30	21.30	3,180	67,734.00	67,734.00	-
603035	常熟汽饰	2016 年 12 月 27 日	2017 年 1 月 5 日	新股流通受限	10.44	10.44	2,316	24,179.04	24,179.04	-
002840	华统股份	2016 年 12 月 29 日	2017 年 1 月 10 日	新股流通受限	6.55	6.55	1,814	11,881.70	11,881.70	-
002838	道恩股份	2016 年 12 月 28 日	2017 年 1 月 6 日	新股流通受限	15.28	15.28	682	10,420.96	10,420.96	-
300591	万里马	2016 年 12 月 28 日	2017 年 1 月 6 日	新股流通受限	3.07	3.07	2,397	7,358.79	7,358.79	-

		月 30 日	月 10 日	通受限						
--	--	--------	--------	-----	--	--	--	--	--	--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62,448,912.90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1,004,098,354.49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7,369,035.17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40,780,600.0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本基金持有的第一层次及第二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及输入值参见 7.4.4.5。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上述事项解除时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4.11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03 月 24 日经本基金管理人批准报出。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62,677,267.39	5.20
	其中：股票	62,677,267.39	5.20
2	固定收益投资	1,003,870,000.00	83.23
	其中：债券	1,003,870,000.00	83.23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5,600,000.00	4.6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3,959,864.77	4.47
7	其他各项资产	30,009,327.13	2.49
8	合计	1,206,116,459.29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4,563,335.00	0.38
C	制造业	32,788,953.05	2.7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3,452,896.23	0.29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056,064.00	0.6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8,447.11	0.00
J	金融业	13,767,572.00	1.14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2,677,267.39	5.20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股票投资。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06	大秦铁路	870,800	6,165,264.00	0.51
2	600028	中国石化	843,500	4,563,335.00	0.38
3	300257	开山股份	260,000	4,461,600.00	0.37
4	601939	建设银行	771,800	4,198,592.00	0.35
5	000001	平安银行	450,000	4,095,000.00	0.34
6	002385	大北农	550,000	3,905,000.00	0.32
7	002202	金风科技	216,000	3,695,760.00	0.31
8	601988	中国银行	1,000,000	3,440,000.00	0.29
9	601186	中国铁建	287,400	3,437,304.00	0.29
10	600887	伊利股份	189,000	3,326,400.00	0.28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yhfund.com.cn>）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06	大秦铁路	9,055,492.00	14.04
2	002202	金风科技	6,680,829.00	10.36
3	601186	中国铁建	6,045,340.00	9.37
4	600028	中国石化	5,025,020.00	7.79

5	000651	格力电器	4,164,437.00	6.46
6	000001	平安银行	4,092,743.00	6.35
7	300257	开山股份	4,033,698.18	6.25
8	002385	大北农	4,017,114.00	6.23
9	601939	建设银行	4,005,276.00	6.21
10	601988	中国银行	3,490,000.00	5.41
11	600887	伊利股份	3,328,715.00	5.16
12	000069	华侨城 A	2,999,436.00	4.65
13	600138	中青旅	2,998,955.40	4.65
14	001979	招商蛇口	2,993,975.50	4.64
15	002073	软控股份	2,653,054.54	4.11
16	000333	美的集团	2,333,986.41	3.62
17	000028	国药一致	2,216,804.00	3.44
18	002241	歌尔股份	2,132,979.79	3.31
19	000423	东阿阿胶	2,054,636.16	3.19
20	002236	大华股份	2,012,535.00	3.12
21	600030	中信证券	2,007,700.00	3.11
22	002594	比亚迪	2,002,286.00	3.10
23	000656	金科股份	1,999,764.00	3.10
24	600221	海南航空	1,990,557.00	3.09
25	000998	隆平高科	1,957,140.00	3.03
26	601311	骆驼股份	1,886,701.00	2.93
27	000895	双汇发展	1,501,679.49	2.33

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186	中国铁建	4,627,302.00	7.17
2	601006	大秦铁路	3,979,700.00	6.17
3	001979	招商蛇口	3,284,665.00	5.09
4	002202	金风科技	3,273,299.00	5.07
5	000069	华侨城 A	3,221,132.49	4.99
6	600138	中青旅	3,118,077.38	4.83
7	000656	金科股份	2,404,227.02	3.73
8	000998	隆平高科	2,174,171.00	3.37

9	000028	国药一致	2,122,408.94	3.29
10	000423	东阿阿胶	2,025,337.09	3.14
11	603508	思维列控	1,679,230.05	2.60
12	000651	格力电器	1,499,910.00	2.33
13	300496	中科创达	1,367,748.77	2.12
14	603866	桃李面包	1,289,095.77	2.00
15	603999	读者传媒	1,011,136.50	1.57
16	600028	中国石化	1,005,480.00	1.56
17	603936	博敏电子	758,083.20	1.18
18	603996	中新科技	718,856.30	1.11
19	002782	可立克	607,027.20	0.94
20	300494	盛天网络	601,303.53	0.93

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90,604,811.2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6,403,213.97

注：“买入股票成本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0,000,000.00	1.6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1,904,000.00	3.4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1,904,000.00	3.48
4	企业债券	756,081,000.00	62.7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9,960,000.00	1.66
6	中期票据	165,925,000.00	13.77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03,870,000.00	83.31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80145	14 宣城债	500,000	53,840,000.00	4.47
2	1480293	14 徐高铁债	500,000	53,235,000.00	4.42
3	101466004	14 扬州经开 MTN001	500,000	53,170,000.00	4.41
4	1480233	14 昌平债	500,000	53,070,000.00	4.40
5	1282565	12 川高速 MTN2	500,000	51,795,000.00	4.30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6,631.5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9,982,695.5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0,009,327.13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A	440	2,174,394.33	955,639,702.54	99.89%	1,093,803.93	0.11%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C	1	7,923.93	0.00	0.00%	7,923.93	100.00%
合计	441	2,169,481.70	955,639,702.54	99.88%	1,101,727.86	0.12%

注：对于分级基金，下属分级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于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A	268,300.44	0.03%
	银华汇利	7,923.93	100.00%

	灵活配置混合 C		
	合计	276,224.37	0.03%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A	0~10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C	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A	0~10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C	0
	合计	0~1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A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5月14日）基金份额总额	3,000,853,272.03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5,085,046.74	-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905,843,024.60	214,832.5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194,564.87	206,908.6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56,733,506.47	7,923.93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1.2.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6 年 9 月 3 日发布公告，经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李福春先生、常忠先生担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经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经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6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王珠林先生、钱龙海先生、李福春先生、吴坚先生、郑秉文先生、刘星先生、邢冬梅女士、封和平先生、王立新先生为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中，吴坚先生为新任董事，邢冬梅女士、封和平先生为新任独立董事。常忠先生不再继续担任本公司董事。

11.2.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的审计机构是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报告期内本基金应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共计人民币 90,000.00 元。该审计机构已为本基金连续提供了 2 年的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75,695,137.68	55.62%	70,494.65	55.62%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54,142,471.94	39.79%	50,423.18	39.79%	-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4,946,392.32	3.63%	4,606.70	3.63%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303,336.50	0.96%	1,213.81	0.96%	-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	-	-	-	新增 2 个交易单元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	-	-	-	撤销 1 个交易单元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撤销 2 个交易单元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	-	-	-	-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	-	-	-	-
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	-	-	-	-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2	-	-	-	-	-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国泰君安证券	1	-	-	-	-	-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投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兴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	-	-	-	-	-
浙商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2	-	-	-	-	新增 2 个交 易单元
安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2	-	-	-	-	新增 2 个交 易单元
华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2	-	-	-	-	新增 2 个交 易单元
东吴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2	-	-	-	-	新增 2 个交 易单元

注：（1）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为该证券经营机构具有较强的研究服务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向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报告、个股分析报告、市场服务报告以及全面的信息服务等。

（2）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为根据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经公司批准后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协议。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回购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 成交总额的 比例
光大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958,749.16	1.75%	-	-	-	-
中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53,708,138.63	98.25%	1,119,600,000.00	100.00%	-	-
爱建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	-	-	-	-	-
长城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	-	-	-	-	-
英大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	-	-	-	-	-
中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	-	-	-	-	-
德邦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	-	-	-	-	-
国信证券股份	-	-	-	-	-	-

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西藏同信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国海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 有限公司						
瑞银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信达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国联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投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